

六安市裕安区商业企业改制服务中心 2023 年度一般 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 计	4.80	3.18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4.80	3.18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二、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商业企业改制服务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4.80 万元，支出

决算为 3.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25%；较上年减少 1.63 万元，下降 33.8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财政压减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六安市裕安区商业企业改制服务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3.18 万元，占 10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00 万元，占 0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较上年减少（增加）0.00 万元，下降（增长）0.00%。主要原因是 2022 年度、2023 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2023 年六安市裕安区商业企业改制服务中心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累计出国（境）0 人次。该项经费根据省外办批准的因公临时出国（境）计划，按照规定标准安排。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六安市市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6〕262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4.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66.25%；较上年减少 1.63 万元，下降 33.89%。

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财政压减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公务接待支出。2023年六安市裕安区商业企业改制服务中心国内公务接待共36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332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招商引资接待、信访维稳。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六安市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六安市直机关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4〕2066号）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较上年减少（增加）0.00万元，下降（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2023年度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其中，2023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较上年减少（增加）0.00万元，下降（增长）0.00%。主要原因是2022年度、2023年度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六安市裕安区裕安区商业企业改制服务中心机关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